

## 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345桃園市龜山區永和街12號  
承辦人：教學組長 汪宗明  
電話：03-3203890  
傳真：03-3505995  
電子信箱：skyutm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山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小教字第110000646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關於本校執行教育部110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  
綱要，辦理「北區前導學校第一群組工作坊—學校課程地  
圖實務工作坊研習」，敬請惠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，請  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研習時間訂於110年10月22日（星期五）09：00～13：00。
- 二、地點：新路國小博學樓二樓會議室（333 桃園市龜山區永和街12號）。
- 三、主題：學校課程地圖實務工作坊研習。
- 四、與會對象：前導學校校長、教務主任或老師。
- 五、前導學校：新路國小、山頂國小、山腳國小、文山國小、樂善國小、光明國小、中埔國小、自立國小。
- 六、參與本工作坊之人員課務代課費用，請由110學年度十二年國教課綱前導學校經費相關科目下支應，並至本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\_教師研習系統報名（活動編號：E00119-

電子文  
騎



教務處 110/10/15 17:33



1100006984

無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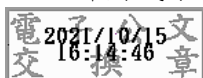
211000002、活動標題：學校課程地圖實務工作坊、承辦學校：新路國小），敬請貴單位准予公(差)假出席。

七、因應疫情與會者請戴口罩，配合國家政策做好防疫措施。

八、有停車需求的老師，請從本校後門進入。

正本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副本：桃園市龜山區山頂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自立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中埔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文山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樂善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山腳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



裝

訂

線

